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GUANGZHOU MUNICIPALITY

2016

第22期（总第703期）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6 年第 22 期（总第 703 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目 录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奖的通报

（穗府〔2016〕11 号） (1)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工作的通告

（穗府〔2016〕12 号） (16)

部门文件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植物隐患

处置工作规则的通知（穗工信〔2016〕13 号） (19)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东南西环快速路东圃立交出入口匝道实行

交通管制的通告（穗公交〔2016〕284 号） (23)

广州市农业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管理

办法》的通知（穗农〔2016〕131 号） (24)

广州市农业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制度》的通知

（穗农〔2016〕132 号） (30)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穗府〔2016〕11 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 2015 年 广州市科学技术奖的通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广州市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经广州市科学技术奖评审委员会评定，市政府同意授予廖明同志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市长奖；授予“登革热的基础与临床应用研究”等 14 项成果为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授予“适用于集成电路高密度封装与测试的基板研发和产业化”等 40 项成果为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授予“规模化城市污泥制肥技术研究与产业示范”等 45 项成果为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希望全市科学技术工作者向获奖者学习，以奋发有为的精神和求真务实的作风，勇于创新，争创更多支撑和引领社会发展的科技成果，为把广州建设成为具有世界竞争力的国家创新中心城市和国际科技创新枢纽作出卓越贡献，在我国迈向世界科技强国的发展进程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

附件：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奖获奖目录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7 月 12 日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附件

2015 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奖获奖目录

一、科学技术市长奖

姓 名	工作单位	推荐单位
廖 明	华南农业大学	华南农业大学

二、科学技术进步奖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一等奖 (14 项)					
1	2015B101	登革热的基础与临床应用研究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人民医院)、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医学科学院微生物流行病研究所、中山大学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张复春、秦成峰、唐小平、高秀洁、洪文昕、李晓峰、李 明、唐漾波、王 建、赵 慧、邓永强、应若素、廖宝林、秦鄂德、尹炽标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	2015B102	南海北部典型河口海湾生态系统对环境变化的响应与反馈机制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香港大学、广东省微生物研究所	王友绍、顾继东、郭 俊、洪义国、吴梅林、张凤琴、李 猛、娄治平、董俊德、孙翠慈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3	2015B103	工程塑料高性能化技术及系列产品的开发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陈大华、孙东海、曾祥斌、郑一泉、朱 文、梁惠强、柴生勇、何继辉、殷年伟、禹 权、陈 伟、付学俊、岑 茵、张 永、田征宇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4	2015B104	大型轨道交通综合监控系统	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佳都信息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梁 平、张少文、程 悦、陈朝晖、黄锦培、刘润华、贵 青、张 献、刘志宏、黄 果、彭树林、余卫斌、肖奇峰、赵红星、陈志远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5	2015B105	车用汽油机燃烧过程控制 (GCCS) 技术及产品开发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黄向东、吴 坚、邵发科、张安伟、刘巨江、占文锋、林思聪、李钰怀、孙凡嘉、刘 卓、朱宏飞、吕 伟、韦静思、吴广权、陈 良	广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6	2015B106	STAT3 通路小分子抑制剂及其抗肿瘤机制研究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丁 克、陆小云、任小梅、张 章、徐田锋、徐石林、李宇鹏、常少华、彭丽洁、王德平、潘小芬、张连文、沈梦婕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7	2015B107	地下结构抗浮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盛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广州市设计院、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新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唐孟雄、陈乔松、唐孟华、朱志刚、林志元、胡贺松、张程林、高 琳、邓汉荣、李 森、周治国、林泽耿、林景华、刘炳凯	白云区科工商务和信息化局
8	2015B108	大型同步电机智能化励磁系统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	孙君光、张兴旺、曹成军、熊 巍、解建伟、秦 茂、黄志豪、李孔潮、辛文军、李海燕、孙新志、薛林锋、郭洪娜、徐小方、赖前程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9	2015B109	红壤区农田镉/砷污染控制关键技术与新产品创制	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华南农业大学、中国科学院亚热带农业生态研究所	李芳柏、吴启堂、朱奇宏、刘传平、刘承帅、李永涛、易继财、周顺桂、黄道友、刘同旭、卫泽斌、陶 亮、王向琴、于焕云、崔江虎、丁效东、黄志尧、高 云、曹 芳、童 辉、张 伟	广东省科学院
10	2015B110	蛋白酶体功能调节及其意义	广州医科大学	刘金保、黄洪标、李小芬、刘宁宁、师宪平、刘首挺、赵灿国、陆 丽、周 萍、廖思燕、李舒珏、杨昌山、赵 冲、陈 鑫	广州医科大学
11	2015B111	外观专利图像检索方法与应用	广东工业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广东省知识产权研究与发展中心、广东华南工业设计院	戴青云、曹江中、杨向东、凌永权、王美林、雷方元、徐宇发、李 强、黄少晖、韩国军、刘 庆、陈 蕾、彭雪辉	广东工业大学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12	2015B112	面向粤港澳公交一卡通互联互通系统平台构建研究	广东岭南通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羊城通有限公司	谢振东、方秋水、李之明、苏浩伟、姚永春、徐 锋、方晓洪、杨晓丽、常振廷、刘 强、何建兵、龚惠琴、胡 斌、艾 璐、余红玲、吴金成、曾 烨、叶奕鑫、张景奎	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13	2015B113	新型节能环保装配整体式住宅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广州大学、广州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中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广东科学中心	张季超、吴会军、朱文正、李 明、李火榆、林群夫、王可怡、何宝锋、蔡文超、许 勇、陈 原、杨作用、段凯元、庄玉海、李晓斌	广州大学
14	2015B114	都市农业科普创新服务体系构建及应用	广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陈胜文、田耀加、钟国君、张 晶、乔燕春、郭 爽、张文胜、刘 峰、胡 红、林春华、黄亮华、吴 蓓、张 华、秦晓霜、潘启取、林鉴荣、黄绍力、丘漫宇、谢伟平、谭 雪、常绍东、刘自珠、程小会、谢秀菊、林锦英、李向阳、夏秀娴、叶世豪、曹健松、梁继生、林伟君	市农业局
二等奖 (40 项)					
1	2015B201	适用于集成电路高密度封装与测试的基板研发和产业化	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李志东、曾志军、谢添华、陈 蓓、王名浩、李艳国、袁凯华、崔正丹、任小浪、张志强、袁 处、孙宏超、毛忠宇、潘计划、徐 娟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2	2015B202	基于国内自主软件技术的造船能力提升应用研究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上海东欣软件工程有限公司、广州红帆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姜 涛、朱仁贵、文利红、周晓霞、朱 宇、吴王灼、苏 昶、方 波、钟美达、郑志波、薛柳明、余 盛、傅钧雷、蒋勇刚、黎书华	黄埔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3	2015B203	太阳光伏组件专用密封胶	广州市白云化工实业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	张冠琦、陈思斌、王 兵、陈建军、黄恒超、龙 飞、曾 容、缪明松、庞学新、郑常华、涂伟萍、胡剑青、王 锋、肖文清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4	2015B204	LNG 双燃料动力船舶建造技术	中船黄埔文冲船舶有限公司	饶宇中、张义伟、何日能、蔡 益、刘翠红、陈熙寰、祝 强、段显龙、陈 斌、吕滔滔、余勇林、余 庆、陈亚金、粟 蔚、李素美	黄埔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5	2015B205	高性能电子安全及节能技术 SX 自动扶梯开发	日立电梯（广州）自动扶梯有限公司	易泽强、李春雷、杨 靖、张大明、陈志文、李 森、黄思立、何星泉、李加平、梁家生、石丹超、谢雪姣、陈永金、何庆辉、李勇勇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6	2015B206	1.1 类心血管创新药盐酸椒苯酮胺的研究	广州军区广州总医院、广州市众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物研究所	李 健、李茹冰、吴新荣、韩丽萍、朱晋辉、杨向阳、李若冰、万华印、范礼理、朱莉亚、陈 新、张 强、彭海莹、季 波、黄涛阳	广州军区广州总医院
7	2015B207	华南特色叶菜种质资源创新和新品种选育及示范推广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蔬菜研究所、华南农业大学	陈汉才、雷建军、李桂花、陈国菊、张 艳、刘 凯、黎庭耀、曹必好、陈长明、曹 健、陈琼贤、宋 钊、肖旭峰、司 雨、吕玲玲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8	2015B208	山地果园管道恒压喷雾技术及设备的研究与应用示范	华南农业大学	宋淑然、洪添胜、代秋芳、孙道宗、薛秀云、杨 洲、殷惠莉、李 震、夏侯炳、卢玉华、陈 姗、徐相华、岳学军、苏 建	华南农业大学
9	2015B209	基于静力平衡法的拉索索力识别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广东坚宜佳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王 龙、石开荣、高俊岳、吴 波、梁湖清、尚景朕、刘金刚、谢庆华、阮智健、陈荣华、何卓艺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0	2015B210	高可靠性白光 LED 封装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广州市鸿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师范大学	李国平、孙慧卿、郭志友、雷利宁、王跃飞、李坤锥、章 勇、翁 平、石 超、李恒彦、林德顺、孙 浩、项树理	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2015B211	有机硒的化学设计、生物功能与作用机制研究	暨南大学	陈填烽、郑文杰	暨南大学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12	2015B212	电泳显示电子纸技术及产业化	广州奥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张 磊、陈 宇、刘祖良、唐雄兵、王喜杜、林永强、白世龙、苏 晶、汪 浩	南沙开发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13	2015B213	无焊接轿架无称重控制在 HGE 乘客电梯上的研究与应用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汪安国、谭暹光、吴红兵、邱成东、肖云英、郭晓东、张 云、李淑钰、赖伟新、肖永恒、郭志海、唐其伟、陈晓东、刘 真、郭 威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4	2015B214	纯生啤酒灌装设备清洗和微生物控制成套技术研究及应用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君禾实业有限公司	梁敬坤、何炳权、张致炜、荀 合、盛孝红、郑锦生、刘 静、张逸伟、袁思兰、朱文旭	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5	2015B215	重大有害入侵生物福寿螺的全程生态防控技术体系构建及示范应用	华南农业大学	章家恩、罗明珠、赵本良、梁开明、秦 钟、方 丽、郭 靖、何铭谦、宋春秀、吴睿珊、骆世明、杨明玉、罗 颢、彭 莉、蒋艳萍、全国明	华南农业大学
16	2015B216	大型火电机组的液耦调速电动给水泵的变频改造	广州智光节能有限公司、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王立地、龚志康、张文元、张鹏飞、孙开发、付金建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17	2015B217	生物酶制剂在液体洗涤剂中的结构研究与应用	广州立白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大学	张利萍、刘玉焕、邱振名、鹿桂乾、孙宜恒、陈玉娥、蔡小芳、江 丹、刘孝龙	荔湾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8	2015B218	柔性直流输电关键技术研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陈 冰、陈 澜、周 敏、张劲松、冯晓东、施春华、彭冠炎、蔡田田、徐 伟、鲁丽娟、郭金川、郝为瀚、廖 毅、郑志源、钟杰峰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19	2015B219	华南特色蔬菜及其鲜切蔬菜的储运保鲜技术创新与应用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蚕业与农产品加工研究所、广州东升农场有限公司、广东海洋大学、广东宝桑园健康食品有限公司、湘潭大学、华南农业大学	陈于陇、徐玉娟、吴继军、肖更生、范梅红、姚锡镇、李 俊、陈卫东、傅曼琴、余元善、张 雁、张友胜、区景泰、刘忠义、王维民、区志荣、唐道邦、温 靖、林 羨、张 岩、李升锋、张钦发、黄启坤、王 成、王惠惠、伍思良、梁丽金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20	2015B220	填海区密布大型筒仓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赵自亮、刘佳武、李慧莹、文勉聪、梁智欣、周志强、苏剑良、张连录、李传辉、丁广城、李亚钦、成志辉、邓迎芳、徐晓博、饶文海、赖惠清、陈卫文、李明、曾佳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21	2015B221	广州智能交通信息服务平台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广州交通信息化建设投资营运有限公司	张孜、舒采焘、黎强、黄岳松、梁海鸥、吴仲维、袁飞、冯川、于洁涵、张友信、杨常海、陈志标、翁健、王成松、李明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22	2015B222	早产极低和超低出生体重儿的基础与临床研究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三医院、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	崔其亮、周伟、宋燕燕、吴繁、谭小华、卢伟能、陈丽萍、李于凡、袁伟明、项道满、黄龙光、张慧、谢婉花、苏志文、范茜	广州医科大学
23	2015B223	基于疫苗保护效果的系列研究——对预防接种效益的再评价	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南方医科大学	傅传喜、王鸣、黄桂花、许建雄、刘华章、李志群、李魁彪、徐建敏、蔡衍珊、梁建华、聂军、陈健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4	2015B224	过渡金属催化的C-H键活化构建杂环药物分子方法学研究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朱强、王洪根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25	2015B225	基于3G物联网的集群式结构健康监测技术研究与实践	广州工程总承包集团有限公司、广州信息技术研究所、华南理工大学	陈伟、陈峰、苏成、刘明、刘佳武、范学明、张昌荣、陈俊、钟桃丽、刘映、时亚弘、冯波、魏广科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6	2015B226	城市垃圾焚烧锅炉安全防腐技术研究	广州特种承压设备检测研究院、华南理工大学	陈志刚、李茂东、马晓茜、黎华、廖艳芬、倪进飞、张术宽、杨承、余昭胜、王恋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7	2015B227	进口汽车智能化检验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广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广州地理研究所、广州华工机动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张南峰、张震坤、李勇、杨敬锋、杨骥、蒋邵衡、黎杰、王欢、司念朋、李星驰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28	2015B228	古建筑园林三维激光测量建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李长辉、宋 杨、王 峰、谢武强、黎树禧、林 鸿、欧海平、丘广新、张 荣、罗 峰、邢汉发、高志国、曾凡洋、邓洁茹、梁飞龙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
29	2015B229	珠三角出口玩具质量安全控制体系研究及其应用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检验检疫技术中心、江苏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工业产品检测中心、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黄理纳、刘崇华、蚁乐洲、劳泳坚、李诗礼、方 晗、吴劲梅、陈 阳、王亚春、杨丹华、颜刚华、徐鑫华、李 逸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0	2015B230	高水力负荷人工湖的水生态构建与水质改善研究与应用	广州市水务科学研究所、广州市白云区湖水利工程管理处	唐清华、余安仁、高 强、张明珠、庞志研、余帆洋、赵登礼、李 泉、蔡文炎、刘 浩、陈曙东、钟 铮、廖国庆、鲁 胜、胡凯浩	市水务局
31	2015B231	新型高效节能陶瓷助剂研制关键技术及应用	中科院广州化学有限公司	廖 兵、王 斌、庞 浩、胡美龙、林 果、计红果	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
32	2015B232	河口海岸环境遥感与 GIS 模拟方法研究	广州地理研究所、苏州市职业大学、广州市番禺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流域水环境监测中心	陈水森、方立刚、黄文锐、李 东、吴世良、李宏丽、陈修治、李 丹、刘昕宇、王 娟、陈玮琦、张俊香、刘万侠、陈俊鸿、周 霞	广东省科学院
33	2015B233	广东省标准《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技术规程》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广东省建筑材料研究院、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梅爱华、何小军、袁红霞、谢卫全、黄翠华、杨丽华、李素华、丁志成、王金环、谭健全、孔怀胜、江伟武、梁缉攀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34	2015B234	检测实验室安全评价技术研究及其应用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谢浩江、王秀芳、刘国荣、伍云山、张序星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35	2015B235	Linux 操作系统性能测试技术与应用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杨春晖、李 冬、熊 婧、宾建伟、林 军、夏仲平、王雅瑜	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
36	2015B236	节能型全自动塑料盖高速压制设备研发及产业化	广州晶品智能压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周信祥、张俊生、杨海东、赵青海、叶晓林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37	2015B237	城市轨道交通土建工程信息化系统研究与应用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擎云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丁建隆、何 霖、竺维彬、张志良、姚世峰、孙成伟、黄 辉、欧家勇、全根源、曾剑云、李广元、刘三秀、林德辉、卢广志、洪学钊	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38	2015B238	基于北斗的多频多星高精度在线变形监测系统	广州中海达定位技术有限公司、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中海达测绘仪器有限公司	林国利、罗树江、张 永、石日祥、汤向行、邹 盛、姜军毅、史小雨、柳 枝、於永东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39	2015B239	ISO17094 (E): 2014 抗菌陶瓷 (先进陶瓷) 在可见光条件下抗菌性能测试	广州工业微生物检测中心、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	黎婉园、夏枫耿、杨冠东、黄魁英、杜少平、张竞立、黄宜辉、钟 瑜、石 笛、杨础华、江洁芳、周卓为、刘 露、湛恩泽、丁年平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40	2015B240	四肢特殊类型大段骨缺损的显微修复系列研究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杨运发、王建炜、黄 蘋、张光明、徐中和、肖文德、刘洁珍、温世锋、周根秀、杨 娜、黄雪萍、江碧惠、戈 涛、肖学军、邝炯祥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三等奖 (45 项)					
1	2015B301	规模化城市污泥制肥技术与产业示范	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华南农业大学、广州市粤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李碧清、冯新、毛小云、贾庆军、唐瑶、陈嫻、万金柱、雷芳、严兴、庞博、曹勇、罗刚、王双、朱蕾、唐霞	市水务局
2	2015B302	稀有血型血液保障体系的建立及应用研究	广州市番禺区中心血站、上海市血液中心	邓诗桢、谢敬文、严康峰、马伟文、莫锦政、蓝文莉、朱自严、郭忠慧、李海燕、陈筱颖、黎淑贞、劳丽嫦、刘威棠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3	2015B303	植物性固体废物高效资源化利用技术研发与应用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环境园艺研究所、华南农业大学、广州市绿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广州甘蔗糖业研究所、广东省农业科学院蚕业与农产品加工研究所	孙映波、刘可星、刘凡、陈莹、江永、赵超艺、黄丽丽、陈金峰、张俊涛、廖宗文、周文灵、黄丹、郑少玲、李海波、曾奕东、孔旭晖、李卫华、徐晔春、胡细华、杨路路、简宇、林林、林华惠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4	2015B304	高性能电力工业用液体导电硅橡胶材料的开发与应用	广东标美硅氟新材料有限公司	黄振宏、陆文灿、张德生、陈文标、林文生、陈子达、陈贤惠	增城区科技经贸和信息化局
5	2015B305	港口滚装船 (RO-RO) 汽车智能理货图形化技术研发与应用	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何海平、谢树鸿、张华、李东、陈铁铮、谢泽彪、贾行浩、朱锐茂、谭志勇、张若梦、单成结、苏国伟	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6	2015B306	基于多业务天地一体化的电力应急通信体系关键技术研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雅娟、张斌、郭起霖、满洋、陈辉煌、黄盛、卓越、容志能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7	2015B307	基于绿色高效理念的城市电网建设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实践	广州电力设计院	苏伟、刘智勇、苏春发、陈昌振、莫光玲、黎伟、邱涌、孙旭、林辉、何岗	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8	2015B308	纺织印染废水处理智能在线监测及优化运行技术	广州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分所、互太（番禺）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于广平、赵奇志、王志广、岳秀、刘坚、苑明哲、刘峰、唐嘉丽、何王金、童彦齐、吉世明、宋琳、张广会、张安然、潘龙俊	南沙开发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
9	2015B309	建筑幕墙工程绿色施工关键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铝质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吴瑞卿、苏建华、关而道、高俊岳、谭国湘、胡志桥、贺金龙、张元斌、吴祥威、吴昊、赖泽荣、吴晓强、陈伟明、苏毅明、谢庆华	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0	2015B310	基于空气动力学的大型间接空冷塔和直接空冷流场三维仿真技术研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连接、刁丽红、辜伟芳、龙国庆、何小华、李波、杨志、何辉、毛卫兵、汪芬、唐刚、莫子高、黄志祥、汤东升、罗必雄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11	2015B311	W4545 型直压式注胶液态硅胶注射成型机	广州天沅硅胶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林焕东、林叶承、高军强、林志信、陈碧涛、曹小青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2	2015B312	支持国密算法的加密键盘（EPP-003）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张俊昆、林朱龙、韩莹、魏东、徐欢、黄秋冀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13	2015B313	新型无卤有机可焊保护剂（OSP）的研制开发	广东东硕科技有限公司	肖定军、王植材、刘彬云、李卫明、傅业荣、冼日华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4	2015B314	智能化、模块化节能型大电流逆变电阻焊机	广州亨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邹春芽、邹春华、孔祥玉、江洪旗、张正平、艾俊	从化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5	2015B315	广东地区粪便污水、垃圾渗滤液与城市污水同步脱氮除碳的工艺调控与工程应用	广州大学、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	石明岩、何康生、罗刚、胡晓东、张鸿郭、曹勇锋、李江鹏、侯先正、何俊、唐霞	广州大学
16	2015B316	多功能混凝土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广州天达混凝土有限公司、北京老科学技术工作者总会清华大学协会、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冯乃谦、林仲龙、叶浩文、马展祥、覃善总、令狐延、杜波、廖长生、杨玮、孙晖、叶尚勇、黄文广、董艺、张志龄、林力勋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17	2015B317	制动能量回馈电动汽车防抱死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广州科密汽车电子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龙元香、汪德舟、张耀锦、石庆生、白 东、罗叔清、张 勇、袁付华、李亚萍、胡 鹏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18	2015B318	汽车发动机周边用耐醇解（水解）耐老化尼龙材料的研究及产业化	广州市聚赛龙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郝源增、袁海兵、侯智谋、吴 磊、黄泽彬、范木良	从化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19	2015B319	桑蚕重大疫病检测防控新技术的集成创新与应用	华南农业大学	刘吉平、杨吉龙、王永宾、魏建影、李香霖、吕思行、邹振华	华南农业大学
20	2015B320	临床常规化学检验结果互认技术平台的建立与推广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庄俊华、黄宪章、王建兵、林海标、柯培锋、徐 宁、徐建华、梁伟雄、陈 茶、吴新忠、郑松柏、李有强、韩丽乔、林 莉、张乔轩	广州中医药大学
21	2015B321	汽车零部件产品检测关键技术及应用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曾 昕、蒋赞一、黄英龄、张 雄、陈旭波、代 勇、陈 宁、陈 旗、吴 炜、杜泽宁、陈胜坚、刘蓓辉、余加毅、赵家华、周雷鸣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22	2015B322	抗湿滑性和抗冰滑性橡胶材料的研究与产业化	广州邦尔福鞋材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	景玉峰、贾志欣、任安强、刘 芳、贾德民、王小萍、陈勇军、郭明俊、王文涛、李 健	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23	2015B323	短程同步硝化反硝化除磷处理城市污水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广州大学、广州市净水有限公司、广州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	荣宏伟、张朝升、陈运进、汪传新、孙志民、张可方、张立秋、方 茜	广州大学
24	2015B324	基于临床疗效的中药复方多成分多靶点综合效应研究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北京大学	卢传坚、赵瑞芝、朱 伟、韩 凌、袁小红、徐筱杰、卢传礼、吴钉红、陈少丹	广州中医药大学
25	2015B325	空间地理信息数据加工平台	广东南方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谢刚生、李少白、倪晓东、梁哲恒、周 毅、邓 赞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26	2015B326	广东鹅规模化养殖关键技术与集成应用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华南农业大学、珠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清远市金羽丰鹅业有限公司、阳江市智特奇鹅业有限公司	田允波、施振旦、黄运茂、许丹宁、孙爱东、罗宝正、李婉雁、唐 军、江丹莉、阳希文、杨冬辉、刘 丽、薄清如、沈玉利、李家侨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
27	2015B327	ATM 智能运营服务管理系统	广州穗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陈振光、吴海琪、徐海霆、伍凯亮、江映霞、李田胜、陶正旺、彭瀚文、陈俊东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28	2015B328	线路板含铜蚀刻废液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开发	广州科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山大学	吴阳东、陈水扶、王永成、方健才、廖悦鉴、林春鹏、黄智源、刘 杨、韩福勇、蔡雪玲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29	2015B329	前海片区智能电网及综合能源利用规划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王 路、余欣梅、夏文波、李志铿、陈志刚、刘泽鑫、王 玲、李林蔚、李效臻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30	2015B330	基于机器视觉及图像情感识别的 LED 舞台灯效优化控制系统	广州市浩洋电子有限公司、广东工业大学	蒋伟楷、何元烈、彭颖茹、郭耀棠、曾 碧、林 伟、黄 成、汪明慧、叶林锋、肖 红、陈 煜、曾金锐、彭献清	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31	2015B331	广东柑橘和荔枝主要害虫绿色防控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华南农业大学、广东省湛江农垦局、翁源县农业技术推广办公室	李敦松、章玉苹、宋子伟、张宝鑫、冼继东、文尚华、郑 苑、冯新霞、袁 曦、陆永跃、黄立胜、何永胜、岑伊静、冯 莉、刘明津、黄少华	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32	2015B332	全波段抗紫外线化妆品关键技术	广州环亚化妆品科技有限公司、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陈庆生、龚盛昭、孟 潇、孙 永、孔胜仲、刘 薇、胡兴国、邹定辉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和知识产权局
33	2015B333	广州市居住社区碳排放评估方法与模型研究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广东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广东工业大学	蔡云楠、肖荣波、刘云亚、吴 婕、艾勇军、江海燕、李晓晖、代欣召、梁颖严、许智东、张晓明、高 扬、周茂松、曾栋鸿、刘明宇、张 晔	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委员会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34	2015B334	氨氯地平贝那普利片 (I)	扬子江药业集团 广州海瑞药业有限公司	施 猛、夏春森、任亚东、 刘恩桂、蔡 乐、刘志强、 龙 勇、孙大鹏、杨姗姗	广州开发 区科技创 新和知识 产权局
35	2015B335	广州水果世界现代果业科普创新及展示	广州市果树科学 研究所	陈 健、冯瑞祥、刘淑娴、 徐社金、阮贤聪、陈 军、 周常清、张展伟、沈思强、 罗金棠、陈春锋、谭耀文、 张颖聪、梅晓玲、李卫红	市农业局
36	2015B336	中医异病同治绝经综合征、经前期综合征规范研究及应用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湖北省中医院、成都中医药大学 附属医院、天津中医药大学附属 保康医院、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 龙华医院	王小云、杨洪艳、聂广宁、 温泽淮、刘 建、黄旭春、 姜惠中、魏绍斌、王 玲、 李 佶	广州中医 药大学
37	2015B337	致密天体的多波段研究	广州大学	樊军辉、张靖仪、刘 怡、 王洪光、贾兰伟、袁聿海、 何唐梅、王 金	广州大学
38	2015B338	舞台灯光控制台系列产品的研发	广州彩熠灯光有限公司	任弥裕、仇德硕、艾 剑、 孙敬越、周达海、李首卫、 周存良、刘建华	白云区科 技工业商 务和信息 化局
39	2015B339	第 16 届广州亚运会环境质量监测与预警技术和保障措施研究	广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广州市 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曾燕君、董天明、琚 鸿、 王宇骏、伦伟明、邝俊侠、 王少毅、梁桂雄、黄祖照、 陈煜辉、陈鸿展、张宝春、 张倩华、黄卓尔、何坤志	市环境保 护局
40	2015B340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禽流感 (H9 亚型) 三联灭活疫苗的研制及产业化	广州市华南农大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华南农业大学	罗开健、叶贺佳、仇微红、 廖 明、李 敏、徐成刚、 亓文宝、焦培荣、梁昭平、 许芬芬、王 斌、李新建、 黄国城、王 鑫、薛素强	增城区科 技经贸和 信息化局
41	2015B341	高精度单相交流标准谐波功率源	广州市格宁电气有限公司	陈布儿、贺艳平、李立雄、 黄国华、郑璠鹏	天河区科 技工业和 信息化局

序号	编 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推荐单位
42	2015B342	辐照中药光释光检测法	广州市药品检验所、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江英桥、林 彤、张立雯、马双成、毕福钧、侯惠婵、金红宇、陈 佳、张玉英、李春盈	市食品药监督管理局
43	2015B343	低碳经济下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研究	广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新会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陈国秋、袁忠信、叶正光、刘悦平、陈 薇、贝沁红、温 明、湛 瑜、陈仕金	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44	2015B344	基于特征信号的电梯故障率统计关键技术研究	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	王伟雄、王新华、刘英杰、林创鲁、黄代民、李中兴、黄国健、钟远东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45	2015B345	基于声发射技术的绝缘子污秽放电监测系统的研究和应用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电力试验研究院、武汉大学	易满成、陆国俊、李智宁、方 健、舒乃秋、李 刚、李自品、苏海博、顾春晖、杨 鹏、彭 辉、汪 洋、孔令明	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广州市人民政府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工作的通告

穗府〔2016〕12 号

为严格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充分发挥广大市民的主人翁意识和责任感，共同参与打造“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秩序，根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规定，市政府决定进一步加强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本市全面实行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的责任人应当按照《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好责任区范围内的市容环境卫生工作。

本通告所称责任人是指对责任区内的市容环境卫生负有作业、监督、管理责任的有关单位和个人；责任区是指单位或个人所有、使用或者管理的建（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场所及周边一定范围内的区域。

二、本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工作由市城市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各区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实施。

各区人民政府要加强对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工作的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辖区城管部门、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街〔镇〕）、社区以及各有关部门的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工作职责，确保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工作的全面落实。

各级宣传、教育、公安、财政、住房和城乡建设、环保、交通、园林、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卫生、工商、来穗人员服务管理等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的管理、监督和执法工作。

三、责任区范围按照全覆盖、不交叉、界限清晰的原则划分，具体划分方式如下：

（一）横向：建（构）筑物或其他不动产沿街总长。

（二）纵向：建（构）筑物或其他不动产（包括围墙）墙基至最近城市道路设施。

（三）立面：建（构）筑物或其他不动产的外立面。

具体范围无法确定的，由所在地街（镇）组织相邻责任人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区城管部门和街（镇）共同确定并告知相关责任人。

四、所有责任人均应与街（镇）签订《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告知书》，并认真履行其责任区范围内的各项责任义务（通称“三包”责任），主要包括：

（一）保持容貌整洁：无乱摆设、乱搭建、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乱吊挂、乱堆放。

（二）保持环境干净：设置垃圾收集容器，垃圾分类投放，无暴露垃圾，无蚊蝇孳生地。

（三）保持秩序良好：不占道经营，不占道停放，不得擅自拆除、占用或移位市政公共设施，不损坏绿化树木。

责任人对他人责任区内影响市容环境卫生的行为，有权予以劝阻、制止，劝阻、制止无效的，应及时向市、区城管部门、街（镇）投诉举报，并配合城管部门做好管理和执法工作。

五、各责任人要增强“环境卫生、人人有责”意识，积极维护责任区内市容环境卫生，自觉接受各级行政管理部门和街（镇）的监督检查。党政机关、部队、社会团体、学校、医院及其他企事业单位应带头落实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

六、教育、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卫生等行政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的宣传教育；机场、车站、码头、旅游景点（区）等公共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的经营者或管理者，应当采取各种方式进行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的宣传；广播、电视、报刊等宣传媒体和公共场所的广告应当安排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方面的公益性宣传内容。

七、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享受良好市容环境卫生的权利，同时负有维护市容环境卫生、爱护环境卫生设施的义务。鼓励媒体和市民对不执行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

制度的行为进行监督、曝光和投诉举报（投诉热线：12345）。

八、对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工作落实不到位、门前环境卫生脏乱的责任人，有关部门要按照规定采取约谈、通报批评等方式进行督促整改。对拒不履行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责任人依法进行查处。对阻挠、妨碍行政执法人员执行公务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九、本通告自颁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有关法律政策依据变化或有效期届满，根据实施情况依法评估修订。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16 年 7 月 13 日

GZ0320160062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穗工信〔2016〕13 号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架空 电力线路保护区植物隐患处置工作规则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广州市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植物隐患处置工作规则》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我委（电力与资源综合利用处）反映。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 7 月 25 日

广州市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植物隐患处置工作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有效消除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内的植物安全隐患，明确操作流程，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239 号）、《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公安部令第 8 号）、《广州市供电与用电管理规定》（市政府令第 12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规则。

第二章 植物隐患的日常处置

第二条 日常处置适用范围：

（一）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架空电力线路导线与植物之间的距离满足《110kV ~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 50545-2010）最小垂直距离规定，但已进入 3 米警示区，需要定期砍伐或修剪的。

（二）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架空电力线路导线与植物之间的距离满足《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设计规范》（GB 50061-2010）最小垂直距离规定，但已进入 1 米警示区，需要定期砍伐或修剪的。

第三条 日常处置流程：

（一）供电部门于每年 1 月 31 日、7 月 31 日前向市工信委、市林业和园林局、市交委等部门报送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内需进行隐患处置的树木、林木清单，明确当年度需砍伐修剪或移植改种树木、林木的范围、数量以及所处区域。

（二）供电部门就影响电网安全运行的树木隐患情况书面通知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同时抄送属地工业和信息化、安监、林业园林、交通公路、铁路等行政管理部门。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在收到通知后，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向属地林业园林行政管理部门提出砍伐或修剪申请。

（三）林业园林、交通公路、铁路等行政管理部门按法定程序受理批复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提出的砍伐或修剪申请。

（四）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应在接到林业园林、交通公路、铁路行政管理部门批复后，30 日内对超高树木自行砍伐或修剪。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在完成砍伐修剪后，应及时知会属地林业园林、交通公路、铁路行政管理部门及供电部门。

（五）当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树木砍伐或修剪时，供电部门应督促树木、林木权属单位、个人加快实施砍伐或修剪，树木、林木权属单

位、个人仍拒不砍伐或修剪时，供电部门应提请属地镇（街）政府协助处置。30 日内仍无法处理的，应提请属地区政府协助处置。

第三章 植物隐患的抢险处置

第四条 抢险处置适用范围：

（一）因树木、林木等植物权属单位、个人不配合处理等原因导致树木、林木与 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架空电力线路的距离不满足《110kV ~ 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 50545-2010）最小垂直距离规定的。

（二）因树木、林木等植物权属单位、个人不配合处理等原因导致树木、林木与 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架空电力线路的距离不满足《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设计规范》（GB 50061-2010）最小垂直距离规定的。

第五条 抢险处置流程：

（一）供电部门应对植物隐患进行现场核实，根据《110kV ~ 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66kV 及以下架空电力线路设计规范》的标准进行隐患等级判断，填报《架空电力线路植物隐患抢险处置确认表》并报所属区工业和信息化行政管理部门进行确认。

（二）区工业和信息化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安监、林业园林、交通公路、铁路行政管理等涉及的相关部门进行现场确认。确定属于植物隐患抢险处置的，由区人民政府（或授权区工业和信息化行政管理部门）发布植物隐患抢险处置公告。

（三）供电部门根据处置公告开展砍伐修剪作业，安监、林业园林、公安等有关单位应提供支持。

（四）供电部门完成抢险排除后，应在 30 日内将砍伐情况报告属地区林业园林行政管理部门，砍伐、修剪城市树木的，应督促树木、林木权属单位在 5 日内补办审批手续。

（五）对于重大事件，报市级工业和信息化、安监、林业园林、公安等行政管理部门协调处理。

第四章 责任追究

第六条 架空电力线路建设项目、计划已得到当地城市建设规划主管部门批准并经相关部门公告后，任何单位或个人仍在保护区内抢种、违规种植植物，危及电

力设施安全的，供电部门可提请属地人民政府责令强制砍伐。区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供电部门的申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第六十九条规定，依法责令强制砍伐。

第七条 在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内植物隐患处置过程中发生以下情况时，应当给予治安管理处罚的，由公安机关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一）阻碍供电部门开展架空电力保护区植物隐患处置的；
- （二）实施其他危害架空电力线路运行安全行为的。

第五章 附则

第八条 铁路运营单位等企业、单位管理的架空电力线路的植物隐患处置可参照本规则执行。

第九条 本规则中的名词解释：

- （一）架空电力线路，是指用绝缘子和杆塔将导线架设于地面上的电力线路。
- （二）警示区，是指植物高度接近与架空电力线路间的最小垂直距离的一段区域，在该范围内，如植物继续生长，将会进入最小垂直距离，危及电网安全。

第十条 本规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有效期届满或政策法规变化，根据实施情况依法评估修订。

GZ0320160063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东南西环快速路 东圃立交出入口匝道实行交通管制的通告

穗公交〔2016〕284 号

为配合东南西环快速路市政化—东圃立交改造工程，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和施工现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我支队决定自 2016 年 8 月 1 日 0 时起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24 时止，封闭东南西环快速路东圃立交（黄埔大道、中山大道、黄村西路）全部出入口匝道。届时，途经该路段车辆请提前绕道行驶。

违反本通告的，由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特此通告。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6 年 7 月 25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23

GZ0320160064

广 州 市 农 业 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 州 市 财 政 局
广 州 市 商 务 委 员 会

文件

穗农〔2016〕131 号

广州市农业局等四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定点
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各有关单位：

《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管理办法》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 州 市 农 业 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 州 市 财 政 局
广 州 市 商 务 委 员 会
2016 年 7 月 22 日

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推进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促进供穗生猪养殖规模化、标准化发展,保障供穗生猪供给和质量安全,结合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的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以下简称“定点基地”)是指经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评审认定,生产生猪供应广州的生猪养殖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等经营主体。定点供穗养猪场(以下简称“定点猪场”)是指经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评审认定的,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投资或合作,纳入供穗范围的养猪场。

第三条 广州市定点基地建设坚持“相对集中、平等自愿、市场引导、财政扶持、互利双赢”的原则,按照“以广州市内养猪场及广州市内企业在市外建设的养猪场为基础,认定定点基地,保障自主供给”的思路进行建设,逐步建立大型定点基地主导广州市生猪市场供给的格局。

广州市鼓励市内外生猪养殖经营主体申报定点基地;鼓励广州市内畜牧企业在市外建设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养殖生猪供应广州。

第四条 广州市鼓励支持生猪生产、流通、屠宰加工融合发展,建立定点基地、经销商、生猪屠宰场的对接和运营机制。鼓励生猪定点基地、生猪屠宰场直接建立产销对接,逐步建立生猪电子交易平台,降低生猪流通成本。

第五条 申请定点基地的生猪养殖经营主体须经工商登记注册。其投资、合作或者属下有多个养猪场或分支机构的,应当由总部申请定点基地。

第六条 申请定点基地,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 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年出栏生猪规模 20 万头以上,其他经营主体年出栏生猪规模 2 万头以上。

(二) 申请单位对供穗生猪的数量承诺,年供穗生猪 1 万头以上。

(三) 申请单位对定点供穗生猪的质量安全进行承诺。申请单位的养猪场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动物疫病,没有查出盐酸克仑特罗等违禁药物、兽药残留超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养殖管理符合国家质量安全与防疫等要求,养殖档案真实、完整,并建立生猪违禁药物自检等制度,明确 1 名违禁

药物自检负责人。

(四) 申请的养猪场应位于非生猪禁养区,符合当地畜牧业发展规划要求,养猪场建设符合国家和当地有关管理部门的要求。

第七条 定点基地认定程序:

(一) 申请单位每年8月31日前向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材料见附件1-4)。

(二) 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根据申请情况组织专家以及市发展改革、商务等部门的相关人员,按照本办法相关规定进行评审,必要时进行现场核实。

(三) 根据评审结果,拟定定点基地(定点猪场)名单,并在广州农业信息网公示不少于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收到的意见,及时进行核实、研究和处理。

(四) 经公示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由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认定为定点基地(定点猪场)并向社会公布。

第八条 广州市建立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信息系统,统计各定点基地供穗生猪数量,并与各相关部门以及生猪屠宰信息化系统信息互通共享,实行供穗生猪数量、质量跟踪追溯。

第九条 广州市各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指导属地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开展定点供穗生猪查验、检疫、质量安全监测、数量统计等工作。

广州市各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负责在生猪屠宰场、批发市场查验、核对各定点基地在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信息系统上登记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确定、录入、统计定点供穗生猪数量。每年1月31日前完成上一年度辖区内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经区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核实后报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广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负责协调全市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工作,管理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信息系统。每年2月28日前核实汇总上一年度全市定点供穗生猪数量报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

第十条 广州市农业、商务等行政主管部门按照各自工作职能推进定点基地与广州市生猪屠宰场的产销对接,稳定我市的生猪供求。

第十一条 定点基地(定点猪场)的监管以属地管理为主。定点基地(定点猪场)须自觉接受当地和广州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广州市各级动物卫生监督

机构负责对定点供穗生猪质量安全进行监督抽查。

第十二条 广州市对定点基地实施供穗生猪财政奖励补贴政策。以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统计的定点供穗生猪数量为依据,对直接进入屠宰场的生猪按每头 15 元的标准给予奖励补贴。每年每个定点基地所获奖励补贴总额不超过 500 万元;奖励补贴资金用于定点基地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列入本年度市本级财政预算安排。

第十三条 定点基地应当做好年度供穗生猪计划,申请财政奖励补贴的,供穗生猪须符合以下要求:

(一) 供穗生猪来源于其基地的定点猪场,具备县级以上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出具的检疫合格证明、佩戴免疫耳标以及盐酸克仑特罗等违禁药物自检合格报告书。

(二) 供穗生猪到达广州市的生猪屠宰场或批发市场前,在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数量统计信息系统登记有关资料,并打印有关登记的资料表格随车携带向派驻屠宰场、批发市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申报。

(三) 供穗生猪数量(包括进入批发市场和直接进入屠宰场的)1 万头以上,未发现质量问题。

第十四条 定点供穗生猪奖励补贴流程:

(一) 申请。经广州市各级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核定定点供穗生猪数量后,由定点基地每年 3 月向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上一年度定点供穗生猪财政奖励补贴申请(申请材料见附件 5)。

(二) 核实、批准。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申请材料初审后,连同定点基地认定文件复印件、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出具的定点供穗生猪数量和质量证明材料,送广州市发展改革行政主管部门。广州市发展改革行政主管部门会同财政、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复核,报广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发放。

第十五条 鼓励支持广州市畜牧企业总部发展,立足广州,充分利用市外资源优势,向市外发展建设生猪养殖基地,做大做强生猪产业,开拓广州市场,保障我市生猪安全供给。对总部在广州的畜牧企业在市外建设猪场,持股比例不低于 51%,所建猪场年出栏规模 1 万头以上,承诺年出栏生猪 30% 以上供应广州并符合当地生猪养殖场建设要求,可申报广州市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扶持,具体扶持政策按相关资金管理规定执行。

享受财政资金扶持的畜牧企业，猪场建成后应当申请纳入定点基地（猪场），具体评审认定条件和程序按本办法第六、七条相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鼓励支持经销商收购定点基地生猪供应广州市内生猪屠宰场。鼓励广州市生猪屠宰场优先采购、屠宰定点供穗生猪。

第十七条 定点基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定点基地（定点猪场）资格，由广州市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并向社会公布，一年内不受理其再次申请：

（一）发现没有落实防疫制度、违禁药物自检制度的。被查出盐酸克仑特罗等违禁药物或者一年内 2 次查出兽药残留超标的。生猪及其产品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的。

（二）发现定点基地提供伪造或虚假的检疫合格证明、违禁药物自检报告书等资料的。发现以其他来源的生猪冒充定点基地的生猪行为事实的。

（三）不配合或阻挠广州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组织监督检查的。

（四）定点基地（定点猪场）关闭，或自愿提出取消的。

（五）发现存在不符合本办法第六条第一、三、四项条件规定情形的。

（六）发生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应当取消的。

第十八条 发现定点基地及市内畜牧企业市外建设猪场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的，将依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向社会公布，三年内不受理其申报定点基地；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九条 广州市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 5 年，有关法律、政策依据发生变化，根据实施情况评估修订。本办法实施前，定点基地建设管理有关事项按《广州市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建设管理试行办法》（穗府办〔2012〕59 号）执行。按原试行办法认定的定点基地，其资格继续有效。

附件：1. 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申请表（略，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2. 定点供穗养猪场资格审查表（略，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

- index. do)
3. 申请定点供穗养猪场情况汇总表 (略, 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4. 承诺书 (样本) (略, 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5. 定点供穗生猪养殖基地价格调节基金奖励补贴申请表 (略, 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GZ0320160066

广州市农业局文件

穗农〔2016〕132 号

广州市农业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生猪产地 违禁药物自检制度》的通知

各区农业（畜牧兽医）局，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为规范我市生猪安全养殖行为，加强本地生猪养殖环节“瘦肉精”等违禁药物的监管，保障生猪产品质量安全，我局制定了《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制度》，经市法制办审查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广州市农业局

2016 年 7 月 29 日

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制度

第一条 为规范我市生猪安全养殖行为，加强本地生猪养殖环节“瘦肉精”等违禁药物监管，保障生猪产品质量安全，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是指本市行政区域内养殖的生猪出栏销售前，生猪养殖场户应当对本场户出售的生猪进行违禁药物检测。违禁药物是指盐酸克仑特罗、莱克多巴胺等，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品种如有调整由广州市农业局及时公布。

第三条 生猪养殖场户是生猪质量安全的主体责任人，其出栏销售的生猪必须符合质量安全标准。

第四条 生猪养殖场户应当指定1人负责本场户实施违禁药物自检和自检记录工作，并将人员名单、联系电话报所在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第五条 生猪养殖场户对出栏销售的生猪进行检测按照以下要求进行：

（一）应当在生猪出栏销售前7天内进行；

（二）抽样方法、抽样数量应当符合《猪肉、猪肝、猪尿抽样方法》（NY/T763—2004）的要求；

（三）生猪养殖场户应当在《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记录簿》上如实记录自检结果，并应当保存2年以上。

自检不合格的生猪不得出售，应当及时报告所在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第六条 各区农业（畜牧兽医）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制度组织实施，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具体负责对养殖场户的生猪进行抽查检测。

第七条 各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在实施生猪产地检疫工作时，应当检查生猪养殖场户的自检记录，必要时进行抽查检测。

第八条 动物卫生监督机构实行抽查检测，应当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并在《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抽查检测记录簿》上如实做好记录；每年的抽查检测应当基本覆盖本行政区域出栏销售生猪申报检疫的养殖场户。

第九条 动物卫生监督机构抽查检测发现生猪养殖场户使用盐酸克仑特罗、莱克多巴胺等禁止在饲料和动物饮水中使用的药品或者含有该类药品的饲料养殖生猪的，由农业（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及时依法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各区农业（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应当加强移送案件查处的跟踪力度，同时将查处情况报广州市农业局，公安机关不予立案的，由农业（畜牧兽医）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处理。

第十条 本制度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五年。相关政策法律依据变化或有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效期届满的，根据实施情况依法评估修订。

- 附件：1. 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自检记录簿（略，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2. 广州市生猪产地违禁药物抽查检测记录簿（略，详见 <http://sfzb.gzlo.gov.cn/sfzb/index.do>）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是由广州市政府办公厅主办并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广州市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等有关规定，在《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文本为标准文本，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创刊于1949年12月，曾用刊名《广州市政》、《广州政报》。自创办以来，《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挥了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服务社会的作用。

《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发行方式为免费赠阅，赠阅范围包括广州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市属国有大中型企业，各区政府，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居委会、村委会，市人大代表、市政协委员、市政府参事，中央驻穗单位、外地驻穗单位、外国驻穗领馆，广东省内各大专院校，广州市内中小学校，重要交通枢纽，各级图书馆等。《广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在广州市政府门户网站“中国广州政府”（<http://www.gz.gov.cn>）设置专栏刊登，供公众查阅。

主 管：广州市人民政府

主 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辑出版：广州政报编辑部

地 址：广州市府前路1号市政府1号楼112室

电 话：83123236 83123238

国内刊号：CN44-1712/D

赠阅范围：国内

邮政编码：510032

网 址：<http://www.gz.gov.cn>

印 刷：广州市人民政府机关印刷厂
